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涉密人员保密承诺书

我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，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。本人庄重承诺：

- 一、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；
- 二、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，自愿接受保密审查；
- 三、不违规记录、存储、复制国家秘密信息，不违规留存国家秘密载体；
- 四、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秘密；
- 五、未经单位审查批准，不擅自发表涉及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、著作；
- 六、离岗时，自愿接受脱密期管理，签订保密承诺书。

违反上述承诺，自愿承担党纪、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。

本承诺书一式四份，所在学院或部门、人事处（研究生院）、保密处和承诺人各留存一份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